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riente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向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向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的2020年中期報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目前可得資料，預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純利減少不少於90%，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比甚至可能錄得虧損淨額。

董事會認為上述變動乃主要歸因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導致(i)2020年年內暫停提供駕駛培訓服務，(ii)2020年全年我們的學員在學校接受培訓的總時數減少，及(iii)大型車輛及小型車輛的標準及高級課程的平均課程費用均減少。上述預計將導致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減少。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截至2020年10月31日止十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獲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集團的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其預期於2021年3月底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向中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冼向中

2020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冼向中先生及趙玉霞女士；非執行董事楊卓光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小華先生、鄭鎮昇先生及吳挺飛先生。